附件2

××镇人民政府关于申报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公告

根据《柳州市柳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柳州市柳江区2024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江政办发〔2024〕××号），现将2024年申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补贴对象：为柳江区所有拥有耕地承包权的农户和承包了国有农场耕地的农场职工。

二、申报时间：2024年××月××日至××月××日，逾期不受理补贴申请。

     三、申报面积：按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面积为依据（个别农户因客观原因未确权的除外），扣除已改变耕地用途、不在补贴范围内的耕地面积如实申报。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将取消连续3年补贴资格，进行全区通报，3年内不得申报农业农村部门的项目和各类奖项。

四、申报方式：请各农户及时到村委领取申报表填报，并于2024年××月××日前交回村委。

申报联系人：×××，联系电话：××××××；

政策咨询联系人：×××，联系电话：××××××。

××镇人民政府（盖章）

2024年××月××日